附件：

**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卫生健康法治视频项目拍摄需求**

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推进《全区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实施，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，我院拟拍摄一部卫生健康法治视频。详细要求如下：

现场报价时应满足或优于以下全部需求，否则报价无效。

**一、作品内容**

（一）宣传党和国家基本法律法规。重点针对宪法、民法典及党内法规。

（二）宣传卫生健康法律法规。重点针对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、医师法、中医药法、职业病防治法、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、母婴保健法、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、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、护士条例、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等卫生健康法律法规。

（三）宣传依法行政法律法规。重点针对行政许可法、行政处罚法、行政强制法、行政复议法、行政诉讼法、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、信访条例等依法行政常用法律法规。

**二、视频剪辑设计及数量要求**

（一）时长3至5分钟的宣传片一部，画面比例16:9，画面像素尺寸1920x1080，输出格式为MP4。

（二）提供包括策划、文案脚本撰写及修改、拍摄、配音、剪辑、特效等服务，2022年5月29日前完成。

**三、其他要求**

（一）需提供导演、编剧、策划、文案脚本撰写、翻译、摄像师、灯光师等团队人员配置信息。

（二）需提供拍摄设备的相关信息。

（三）提供《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卫生健康法治视频脚本创意书》

（四）要求复制光盘20份，包精盒设计精美。

**四、投标人资格**

（一）《营业执照》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（二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、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（三）资质要求：国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

（四）通过“政府采购云平台”（https://www.zcygov.cn/）审核准入的入驻商家/公司

（五）提供3年内曾承接过公立医疗机构视频拍摄制作项目及获奖情况证明材料。

（六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。

（七）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。本项目服务费用采用包干制，包括拍摄、剪辑、后期、设备器材、材料、人工、餐费等服务成本、管理费用、法定税费和合理利润等一切费用。

（八）不允许挂靠和转包，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，并按顺序放置。复印件一式三份

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

2023年5月18日